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4-018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估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为满足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预计与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装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股东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联营企业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存在日常经营性交易。2024年，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37,337万元，2023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6,295.85万元。

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李智超、魏全球、曾时雨、张亚昌、徐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余参加会议的3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项议案。

本关联交易事项尚须获得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与交易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兵装集团、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表决时将分别予以回避。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 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货物、接受劳务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光学玻璃毛坯	双方协商定价	4,550.00	949.38	4,495.25
	成都光明南方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光学玻璃元件	双方协商定价	1,000.00	152.42	1,159.07

	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采购光学玻璃	双方协商定价	190.00	51.23	174.31
	特品单位汇总	采购水电及接受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515.00	122.78	486.51
	特品单位汇总	租赁设备及厂房	双方协商定价	590.00		587.60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接受培训服务	双方协商定价	30.00		42.12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信息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维护服务费	双方协商定价	5.00		2.72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融媒体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1.00		9.34
	北京中兵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5.00		4.61
	中国兵器报社	接受劳务	双方协商定价	3.00		3.06
	重庆嘉陵华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双方协商定价	3.00		2.97
	小计			6,892.00	1,275.81	6,967.54
向关联人销售货物	特品单位汇总	销售光电防务产品等	双方协商定价	25,650.00	2,693.92	15,664.34
	杭州智元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光学组件	双方协商定价	215.00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光学辅料等	双方协商定价	5.00	3.43	3.19
	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销售光学辅料等	双方协商定价	10.00	5.72	5.00
	湖南华南光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光学零件	双方协商定价	60.00	56.60	80.21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光学零件	双方协商定价	1,000.00		139.18
	小计			26,940.00	2,759.67	15,891.91
合计			33,832.00	4,035.48	22,859.46	

2. 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采购货物、销售货物、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采购光学半成品	双方协商定价	1,700.00	401.29	1,538.25
		销售光学玻璃毛坯	双方协商定价	400.00	126.69	261.47

提供租 赁		提供厂房 租赁	双方协商定价	5.00	0.00	3.68
	小计			2,105.00	527.98	1,803.41
	河南 镀邦光 电股份 有限公 司	采购光学 半成品	双方协商定价	280.00	29.22	425.58
		销售光学 零件	双方协商定价	810.00	178.95	498.80
		提供厂房 租赁	双方协商定价	310.00	0.00	341.80
	小计			1,400.00	208.17	1,266.18
	合计			3,505.00	736.15	3,069.59

3.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3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 采购货物 劳务等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光学玻璃毛坯	4,495.25	5,000	2.20%	-10.10%	2023年4 月27日
	成都光明南方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光学玻璃元件	1,159.07	2,000	0.57%	-42.05%	
	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采购光学玻璃	174.31	500	0.09%	-65.14%	
	特品单位汇总	采购水电及接受劳务	486.51	690	0.24%	-29.49%	
	特品单位汇总	租赁设备及厂房	587.60	720	32.05%	-18.39%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采购光学半成品	1,538.25	1,500	0.75%	2.55%	
	孝感华中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采购检测仪器	5.31	100	0.00%	-94.69%	
	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光学半成品	425.58	1,150	0.21%	-62.99%	
	西南兵工重庆环境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	采购环保设备	241.59		0.12%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担保费		100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信息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维护服务费	2.72	5	0.00%	-45.66%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培训费	42.12	30	0.02%	40.40%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融媒体中心	接受劳务	9.34		0.00%		
	北京中兵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61		0.00%		
	中国兵器报社	接受劳务	3.06		0.00%		

	重庆嘉陵华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7		0.00%		
	重庆长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92		0.00%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65		0.00%		
	南阳光明光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07		0.00%		
	小计		9,179.92	11,795	36.23%	-22.17%	
向关联人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特品单位汇总	销售光电防务产品等	15,664.34	68,600	7.21%	-77.17%	2023年4月27日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销售光学玻璃毛坯	261.47	800	0.12%	-67.32%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光学辅料等	3.19	20	0.00%	-84.07%	
	成都光明南方光学科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光学辅料等	0.53		0.00%		
	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销售光学辅料等	5.00	20	0.00%	-75.02%	
	河南中原特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电梯产品	0.46	70	0.00%	-99.34%	
	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销售光学零件	8.90	50	0.01%	-82.20%	
	湖南华南光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光学零件	80.21	50	0.04%	60.43%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光学零件	139.18		0.06%		
	杭州兵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光学零件	1.50		0.00%		
	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光学零件	498.80	1,500	0.23%	-66.75%	
	河南承信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提供厂房租赁	17.14	35	2.36%	-51.03%	
		销售水电及提供劳务	13.38	20			
	南阳光明光电有限公司	提供厂房租赁	12.17	12	1.68%	1.43%	
		销售水电及提供劳务	64.17	60			
	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厂房租赁	341.80	336	47.04%	1.73%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提供厂房租赁	3.68	4	0.51%	-8.07%	
		小计		17,115.93	71,577	7.67%	
	合计		26,295.85	83,372	43.91%	-68.4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			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预计范围内,实际发				

大差异的说明	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的原因为：为保证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顺利进行，提高效率，公司在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时，按交易额上限进行预计；光电防务因市场竞争加剧、部分客户订单推迟等综合影响，实际发生额低于预期。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按交易额上限进行预计，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的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关联方介绍

(1)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

成立日期：1999 年 6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许宪平

注册资本：353 亿元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投资、经营与管理；武器装备的研发、生产、保障、服务；车辆、电力设备、光电信息及产品与其设备、机械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化工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消防器材、医疗与环保设备、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综合服务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43,139,515 万元，净资产 16,218,714 万元，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 14,208,362 万元，净利润 810,489 万元。

(2)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晓东

住所：中国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成龙大道三段 359 号

注册资本：52784.1046 万人民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公司主要经营制造、加工光学玻璃及光学眼镜片、激光晶体、人造宝石，特殊耐火材料、铂族金属的提炼加工；以上经营项目的进出口经营；

公司的业务性质为：光学玻璃制造；主要经营活动包括镧系光学玻璃、环境友好光学玻璃、氟磷酸盐和低软化点光学玻璃、环保 K51B 光学板、棒玻璃、环

保 PZ33 低膨胀光学玻璃、光学玻璃型料和光件、激光晶体、并提供铂、铯等重金属的提纯及加工服务；主要业务板块包括：（光学玻璃、贵金属加工提纯、照明玻璃等）。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34,651 万元，净资产为 202,026 万元，营业收入为 330,616 万元，净利润为 6,146 万元。

（3）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工业东区黄鹤路 339 号

法定代表人：杨德志

注册资本：2983.5647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光学元器件、光电子器件；经营光学元器件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业务；以及经营上述项目的进出口业务（以上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涉及许可的凭相关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4,597 万元，净资产为 17,068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22,833 万元，净利润为 924 万元。

（4）成都光明南方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工业东区黄鹤路 339 号

法定代表人：刘晓东

注册资本：2759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与销售；光学玻璃制造及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及销售；仪器仪表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及销售；模具制造及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等。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成都光明南方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33,880 万元，净资产为 27,506 万元，营业收入为 9,065 万元，净利润为 194 万元。

（5）杭州智元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云展路 188 号 2 幢 5 层

法人代表：王光华

注册资本：26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物联网技术服务；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通信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光学仪器制造；增材制造装备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杭州智元研究院有限公司总资产 67,311 万元，净资产 40,054 万元，营业收入为 11,867 万元，净利润为-8,392 万元。

(6) 湖南华南光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芙蓉街道华南社区华南路 88 号

法人代表：宋志强

注册资本：5064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经营范围：生产光机电一体化产品，精密机械加工，光学冷加工，多层真空镀膜及表面装饰加工，精密光机电产品装配及调试业务，光机电产品、软件技术开发咨询及服务业务，光机电产品、仪器检测及校准技术服务业务，以上产品和服务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经营；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湖南华南光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88,462 万元，净资产 23,217 万元，营业收入 17,150 万，净利润-5,339 万元。

(7)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60 号

法人代表：朱华荣

注册资本：992179.9422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制造、销售汽车（含轿车），制造汽车发动机系列产品。，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汽车（含小轿车）开发，汽车发动机系列产品的开发、销售，配套零部件、模具、工具的、开发，制造，销售，机械安装工程科技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

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件、硬件产品，计算机应用技术咨询、培训，计算机网络系统设计、安装、维护，代办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委托的电信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901.71 亿，净资产为 747 亿元；营业收入为 1512.98 亿元，净利润为 95.02 亿。

（8）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阳市中州路 254 号

法定代表人：苏长军

注册资本：500,000 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加工、装配各类光电仪器及相关产品。

财务状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414.51 万元，净资产为 278.71 万元。营业收入为 1,650.14 万元，净利润为-7.72 万元。（未经审计）

（9）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2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李智超

注册资本：58,712.12 万元

公司住所：河南省南阳市高新区光电产业园（信臣路）

经营范围：光电产品、功能性薄膜、装备、材料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技术支持及服务；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财务状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84,329.26 万元，净资产 64,998.80 万元，营业收入 37,149.46 万元，净利润-5,684.81 万元。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2）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光明南方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杭州智元研究院有限公司、湖南华南光电（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同受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 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4)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3,760,848 股股份。

3. 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方是依法存续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与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光明南方光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包括采购光学玻璃毛坯、采购光学玻璃元件、采购光学玻璃等。

(2) 与杭州智元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为销售光学组件与整机等。

(4) 与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华南光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为销售光学零件。

(5) 与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为采购光学半成品、销售光学玻璃毛坯、提供厂房租赁。

(6) 河南镀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为采购光学半成品、销售光学零件、提供厂房租赁。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主要依据市场价格，若无市场价格的，由双方参照成本加适当利润协商定价，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作相应调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具备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采购货物，接受劳务、租赁，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租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经常性交易，是为了充分利用各关联公司的资源优势，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确系出于业务经营的需要，依据《公司章程》以及有关协议进行，关联交易协议按照双方平等、市场经济原则订立，交易定价公平、公允、合理。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未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利益。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该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讨论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相关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进行的合理预测，且该类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